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5 May 2001

Chinese

第三委员会

第 1 至第 56 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9 年 9 月 14 日至 11 月 22 日
在纽约总部举行

更正

本更正载有代表团和秘书处对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第三委员会举行的会议的简要记录 (A/C.3/54/SR.1-56) 所作更正。

本更正分发后，上述会议的记录即应视为定本。

第 16、18 和 21 次会议

第 1 页

将主席：加卢斯卡改为主席：加卢什卡

第 12 次会议

第 85 段

第一句案文如下：

约旦根据其《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义务，正在审查和修订现存立法，以体现《宪法》内的不歧视原则。

第 16 次会议

第 34 段，第 8 行

将 1977 年改为 1997 年

第 18 次会议

第 1 页

第 7 和第 8 行案文如下：

议程项目 107：预防犯罪与刑事司法（续）*

议程项目 108：国际药物管制（续）*

在本页下端添加新的星号脚注，案文如下：

* 委员会决定将此项目合并审议。

第 3 页

将议程项目 108 及参考文件移至第 2 页中议程项目 107 及参考文件之下

第 60 段，第 2 行

将 80 亿美元改为 8 万亿美元

第 60 段，第 3 行

将香蕉市场改为香蕉业

第 85 段，第 1 行

将委内瑞拉改为哥伦比亚